

证券代码：872766

证券简称：梅力更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内蒙古梅力更生态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梅力更三楼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兴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94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94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财务总监张新格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(2023 修订)》(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9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(2023 修订)》(“《公司法》”)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9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(2023 修订)》(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了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资金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等公司相关制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9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94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银行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生产经营需要，内蒙古梅力更生态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

司”)2026年拟通过信用贷、云税贷、股东股权质押、公司关联方不动产抵押等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6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借款期限为1年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公司关联方王兴中、李振国、刘学东、王文洁等以持有的公司股权或不动产提供质押担保，同时王兴中及其配偶王文洁、李振国及其配偶李原、刘学东及其配偶赵红斌为公司前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及质押、保证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5,094,9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王兴中、李振国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，系公司单方面受益情况，可免于按关联交易进行审议，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内蒙古梅力更生态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公司关联方借款，2026年度关联方提供借款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。借款期限为12个月，如借款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，则由公司承担关联方因贷款产生的利息、担保费等费用，具体以关联方与银行及担保公司签订协议为准；如借款资金来源为关联方自有资金，借款年利率不超过8%，最终以签订的借款相关协议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5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王兴中、李振国、石建刚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内蒙古梅力更生态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。

内蒙古梅力更生态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9 日